

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山德士（中国）所属中山制剂工厂 100%股权 交割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本次交易概述

为进一步提升公司 CDMO 制剂业务承接能力，加快推进公司“原料药+制剂”一体化平台建设战略实施进程，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山德士（中国）所属中山制剂工厂 100%股权并对其增资的议案》，中山制剂工厂审计、评估工作完成后，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2 日、2023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、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山德士（中国）所属中山制剂工厂 100%股权并对其增资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“浙江四维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CDMO 制剂项目”募集资金 18,500 万元用于收购山德士（中国）制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山德士（中国）”）所属中山制剂工厂 100%股权并对其增资。中山制剂工厂系山德士（中国）拟新成立的一家子公司，并将由山德士（中国）将剥离出来的制剂生产制造资产、生产和管理团队等整合至新公司（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新公司已完成设立，以下简称“瑞华中山”）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、2023 年 3 月 13 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2-082 号、2023-021 号）。

二、股权交割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山德士（中国）已完成瑞华中山的资产整合工作，同时

双方已按照《股权收购协议》的相关约定，进行了交易交割，瑞华中山已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并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

目前，公司正在办理瑞华中山的工商登记变更及其他相关事项，并将根据事件的后续进展情况，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1日